



在社交平台买卖烟花爆竹 实为试法又试险



瞭望塔

□评论员 韩静

据澎湃新闻报道,春节渐近,浙江、安徽、山东等地已有多人因在社交平台上销售烟花爆竹被警方拘留。另据了解,一旦通过非法途径销售的烟花爆竹出现问题,售卖方、转发者都要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烟花爆竹是特许商品。根据规定,售卖烟花爆竹须办理经营(零售)许可证,取得相应资质,并且,必须严格依法在指定售卖点进行销售,以此保障产品质量与公共安全。

尽管现在线上交易已经成为许多商家的销售渠道,但部分商品却不可随意流通。据了解,商家在朋友圈等发布的销售信息如果是指示

性、提示性的,即告诉大家去指定地点购买,不算违法;如发布信息中的交易地点不是指定的销售地点(包括送货上门),不管有无许可证都涉嫌违法。根据情节严重程度,售卖方将受到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》乃至刑法规定的处罚。甚至帮朋友宣传转发,也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看似优惠的价格、方便的运输、简单的存储、合格的商品,实际却潜藏不少安全隐患。有的烟花爆竹价格便宜,但可能是小作坊生产的“三无产品”;有的存储在居民楼或住宅,很容易引发事故,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所以买卖烟花爆竹,必须合法合规、定点销售、数量合理。

要知道,烟花爆竹的厉害不仅在其易燃易爆的危险特性,还在于部分人浅薄的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。网络上公开叫卖,这是对法规的公开挑衅,理应严处。以身试法,到头来只会自讨苦吃。

近段时间,多地陆续开展行动严打网售烟花爆竹违法行为,多人被刑拘。在此,提醒所有想做烟花爆竹生意的人,一定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,合法合规经营,不要轻易去尝试“刑不刑”。也警示整个行业,规范烟花爆竹的生产、销售和使用,需将一切置于监管规范之下。平台也应强化管理责任,及时封禁违法账号,避免为此类非法活动提供舞台和发声机会。

春节临近,如何让民众过一个安全健康又年味浓郁的春节,无疑成了一道“既要又要”的难题。各地应严格落实法规,严厉打击烟花爆竹违规销售行为,发现一起查处一起。同时,引导人们自律自觉,鼓励民众积极监督举报,对网售烟花爆竹的乱象坚决说“不”。

无论何时谨记安全第一。要防患于未然,而不要推波助澜,替不法销售者找销路,给自己找麻烦。

媒体聚焦

扬子晚报: 对健走团占用机动车道 别止于劝导

据报道,近日,有网民反映安徽宿州一健走团过新汴河大桥时占用机动车道。记者从宿州交警支队获悉,近期已有多位市民投诉该行为,交警部门已增派人员巡逻,发现健走团走机动车道将进行劝导。

健走团占用机动车道,带来的危害不言而喻。轻者,降低道路通行效率,增加交通堵塞风险,加剧交通拥堵状况;重者,机动车车速较快,驾驶员稍不注意,很可能直接冲进健走团人群之中,极易引发交通安全事故。从法律角度讲,健走团占用机动车道,属于道路交通违法行为,交警部门依法可以根据违法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。交警部门增派人员巡逻,及时进行劝导,不失为一种积极、温情的应对方式。但更多的还是要提高健走团成员的交通安全意识,让他们认识到占用机动车道行为的不妥之处,自觉把机动车道还给机动车。同时,交警部门还应加强对机动车挤占人行道违法行为的管理和执法,把人行道还给健走团。

北京青年报: 保健品诈骗层出不穷 根在个人信息保护不力

据《新华每日电讯》报道,成本仅11.5元的营养食品,“摇身一变”成了包治百病的“神药”,售价5000元一疗程……这样的骗局仍在不断上演,一些老人即使“赔账”也要购买。

近年来,利用电商平台、视频直播引流,已成为保健品欺诈的新套路,这类骗局更加隐蔽,波及范围更广。这一新动向更值得警惕。要知道,保险推销员通常十分了解客户的个人信息,包括身份信息、家庭成员、健康状况等,从而被推销员所掌握。这起案件警示社会,在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方面,首先要做到信息收集最小化,信息储存和销毁规范化。其次,针对任何广泛接触个人信息的从业人员,要出台更加严格的行业规范,防范和禁止他们暗自收集个人信息。最后,这类从业人员在政行进入保健品销售等相关行业时,要及时将他们纳入重点监管名单,避免他们利用手中掌握的个人实施欺诈。

新京报: 重奖地震中背同学少年 呵护善良种子

据报道,1月2日,银川市金凤区发生4.6级地震。银川外国语实验学校高二年级的郭庆同学,背起行动不便的同学冲出教室。该校决定授予郭庆同学“卓越银外人”的荣誉,并给予郭庆同学赴德国公派留学名额的奖励等。

在地震来临、危险迫近的紧张时刻,逃跑本是人本能。但郭庆同学不仅背起了朝夕相处的同学,也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善良和勇敢。如今,学校重奖了这位少年,传递了一个积极的、具有普遍性意义的信号:善良、勇敢和责任感是教育中必不可少的一环。事实上,无论是在社会层面还是在这座学校之中,这样的奖励都尤为必要。学校的激励行为是一种基于价值层面的引导,可以促使更多学生认识到善举的可贵。某种程度上,这就是最好的道德教育。这其实也是告诉我们,无论何时何地,对于善意的推崇和践行永远不会过时,尤其是当灾难来临、最需要人们互帮互助之时。

热点话题

文字规范,非一日之功;纠偏之举,须持之以恒。发布语文差错,应该成为全社会反思的契机

十大语文差错发布 这样的“咬文嚼字”应多一些

据《人民日报》报道,1月7日,《咬文嚼字》编辑部发布了2024年十大语文差错,其中提到,“制高点”误为“至高点”,“电光石火”误为“电光火石”,“跻身”误为“挤身”,“花甲”误为“古稀”,“松弛感”误为“松驰感”,“瞳瞳”误为“瞳瞳”,“过渡”误为“过度”,“侦察”误为“侦查”,“果腹”误为“裹腹”,“脑卒中”的“卒中”(cùzhōng)误读为zúzhōng。

精准、生动地使用语言文字,对于情感交流、思想表达和文化传承至关重要。汉字文化博大精深,“文字差错”看似仅是细微差别,但字形、读音一变,意义也就随之改变。也正因此,从2006年开始,《咬文嚼字》杂志便开始向社会发布年度“十大语文差错”,迄今已有19年。或许,一年一度的文字纠错能够改变、影响的人有限,但其发布的意义十分深远。

年度“十大语文差错”,极具代表性,且彰显时代特点——多为公众关注的社会话题。比如,巴黎奥运会期间,网球新星郑钦文大放异彩、屡获佳绩,人们激情讨论此事时,将“跻身”误用为“挤身”,且并未意识到此词语使用有误;日常工作生活中,人们面对压力淡定从容,这种心理状态常被



《咬文嚼字》图

称为“松驰感”,遗憾的是,常有人将此误用为“松驰感”,“弛”“驰”两字字形上微小的差别,却有着截然不同的意义。

文字表达不规范,存在诸多危害。往小了说,若在课堂上,老师使用错误文字,会于无形中改变青少年语言表达和习惯,负面影响可谓十分深远;往大了说,若新闻媒体发布报道时,出现不规范文字,不仅会削弱自身权威性与公信力,也会导致受众接收到错误文字信息,无助于文字表达的规范性与长远发展。

由此来看,公布语文差错,不仅是一堂语文大讲堂,也是以“集中纠错”之法,广普文字规范之常

识,激发公众规范用字意识,颇具正面意义。

当然,文字规范,非一日之功;纠偏之举,须持之以恒。发布语文差错,应该成为全社会反思的契机——提醒、警示公众关注汉字文化,并以敬畏之心对待汉字。

横竖撇捺有乾坤,一笔一画著华章。在错别字、变形字出现频繁的短视频时代,“咬文嚼字”显得格外弥足珍贵,也应该再多一些。总之,维护语言文字的规范性与纯洁性,需全社会共同努力,秉持严谨态度、唤醒文化自觉、怀揣敬畏之心。

评论员 任思凝

欢迎赐稿:评读热点新闻事件,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,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:zghhpl@163.com